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预留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票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681,282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681,282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3月23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润微”）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2021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 2021年12月2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21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于2021年1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

告。

(2) 2022年2月15日,公司收到华润(集团)有限公司转发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实施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22]49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则同意公司实施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3) 2022年2月2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21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于2022年2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4) 2022年2月23日至2022年3月4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限内,公司个别员工向公司询问了激励对象确定规则、流程等情况,公司就员工相关疑问进行了解释和说明。截至公示期满,公司未收到其他意见。2022年3月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2-016)。

(5) 2022年3月11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

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6) 2022年3月1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18）。

(7) 2022年3月1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2022年3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8) 2022年12月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1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预留部分的议案》。公司于2022年1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9) 2022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1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预留部分的议案》。公司于2022年1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10) 2023年2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独立董事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于2023年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11) 2024年3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公司 2021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调整 2021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12）2025 年 3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和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调整 2021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13）2026 年 3 月 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调整 2021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和预留部分第三个归属期作废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 姓名 | 职务 | 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 可归属数量（股） | 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
|------------------|----|------------------|----------------|-----------------------|
| 一、董事 | | | | |
| 王小虎 | 董事 | 69,000 | 23,000 | 33.33% |
| 小计（1 人） | | 69,000 | 23,000 | 33.33% |
| 二、其他激励对象 | | | | |
| 技术研发骨干（220 人） | | 1,579,500 | 524,800 | 33.23% |
| 其他骨干（68 人） | | 435,900 | 133,482 | 30.62% |
| 总计（289 人） | | 2,084,400 | 681,282 | 32.68% |

(二)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三) 归属人数

公司本次符合条件的 290 名激励对象可办理归属，对应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683,082 股。在本次归属过程中，1 名激励对象放弃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1,800 股，上述股份不再办理相应的归属登记。综上，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共 289 名，对应的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681,282 股。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 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 年 3 月 23 日

(二) 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681,282 股

(三) 董事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 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 | 变动前 | 本次变动 | 变动后 |
|--|-----|------|-----|
|--|-----|------|-----|

| | | | |
|------|---------------|---------|---------------|
| 股本总数 | 1,327,529,398 | 681,282 | 1,328,210,680 |
|------|---------------|---------|---------------|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汇亚昊正（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26年3月11日出具了《华润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汇亚昊正验字[2026]0011号），对公司2021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6年3月11日止，公司已收到289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
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18,721,629.36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600,863.47元，余额人民币18,120,765.89元计入资本公积。

2026年3月17日，公司2021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5年1-9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25,504,410.15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3963元。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1,328,210,680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5年1-9月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81,282股，占归属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05%，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六、对公司注册地由开曼群岛变更为香港的影响

2025年11月21日，经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华润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溢价转为股本的议案》，公司“股份溢价”账额为人民币10,121,936,367.12元，“股本”账额为人民币1,224,524,820.47元。迁册时，将股份溢价转为股本，即：“股本”账额为人民币11,346,461,187.59元，公司的股份总数

不变，仍为 1,327,529,398 股。

本次股本变动后，公司“股份溢价”账额为人民币 10,160,829,656.63 元，“股本”账额为人民币 1,225,125,683.94 元。迁册时，将股份溢价转为股本，即：“股本”账额为人民币 11,385,955,340.57 元，公司的股份总数不变，仍为 1,328,210,680 股。

特此公告。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9 日